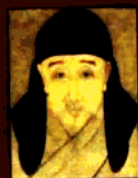


馮其庸

葉君遠 著

# 吳梅村年譜



唐詩清人  
居易  
履花  
香  
意  
蘇  
籍



吴梅村像

## 序

馮其庸

我讀書很晚，接觸梅村詩則更晚，記得是在一九四三年，高中一年級的時候。那時正是抗戰最艱苦的階段，南京汪偽政府大肆進行賣國投降活動，廣大淪陷區人民則生活在火坑之中。正是在這種情況下，我們的老師張潮象老先生，選了梅村的《圓圓曲》和陸次云的《圓圓傳》來給我們講，講到「衝冠一怒為紅顏」這句詩，還特別引陸傳中的「三桂賣重幣求去此詩，與勿許一以爲印證。張老先生當時講詩的用意並未說明，但他講詩時對吳三桂的憤激之情却溢於言表，使人感到仿佛不是講歷史而是講的現實。我那時還不到二十歲，由於張老先生的講詩，却引起了我對梅村詩的愛好，至於梅村本人的歷史，當時却一無所知。

幾十年來我斷斷續續地讀了一些梅村詩，後來又買到了《梅村家藏稿》。可惜解放以後，很少有人對梅村進行研究和評論，仿佛是一個禁區，不去觸犯它比較保險。

前些年，葉君遠弟來從我學習，他選定要研究吳梅村，我十分贊成。那末從何處下手呢？我還主張從撰寫年譜入手。撰寫年譜，一要排比考訂諸主的全部有關資料，包括他的家世、生平 and 交游等等。這就可以全面地確切地了解諸主的全部活動和他所處的具體時代環境，他的幸運的和不幸的種種遭遇。確切地了解這一切，就為深入了解作者的全部作品：詩、詞、文章、傳奇打下了牢

固而扎實的基礎。二要研讀諸主的全部作品，盡可能準確地弄清每件作品寫作的確切年代及其背景，對作年有爭議的作品，尤其要下功夫研究各種不同的意見，搜集和發掘各種有關史料，予以審慎地考訂清楚，然後編撰出作品繫年。有了以上兩方面的基礎，那末，就為撰寫年譜準備好了必要的條件。同時也就是為研究吳梅村準備好了必要的條件。

以上這種研究方法，我認為不僅僅是研究吳梅村用得着，就是研究其他作家也同樣用得着。當然，有不少作家的年譜，早已有前人或我們同時代人做出了很好的成績，可以直接運用了，無需我們再從頭做起了。但也還有不少的作家，缺少這樣翔實的年譜可以作為研究的依據，還必需我們從頭做起。

吳梅村的年譜是早已有有人做過的：清道光二十年庚子（一八四〇），顧師範撰《梅村先生年譜》四卷。民國十七年戊辰（一九二八），日本漢學家鈴木虎雄又撰成《吳梅村年譜》。另外，還有馬導源的一種《吳梅村年譜》，但馬《譜》完全抄襲鈴木虎雄的《吳梅村年譜》，並不是新撰的著作，所以《吳梅村年譜》實際上祇有以上兩種。而這兩種《吳譜》又都過於簡略，加之謬誤甚多，不足為據，所以極有必要重新撰寫一部較為翔實的《吳梅村年譜》來填補這個缺欠。——這就是我主張撰寫《吳梅村年譜》的原因。

此譜由葉君遠弟自一九八〇年開始撰寫，至今前後已歷六年，三易其稿。每遇疑難處，則時時就我商量探討，斟酌去取，其間得失，皆見本譜，嗣後我又作了兩次修改，無須一一縷述。

近幾年來，對於吳梅村的研究，漸見好轉。這是研究領域裏的新氣象，是值得高興的。我個人認為，對於文學史研究者來說，凡是在文學史上起過或大或小的作用的，對文學的發展有影響的作

家，都應該研究。當然文學史上有各種不同情況的作家，有屈原、杜甫、辛棄疾、陸游、文天祥這樣的作家，也有庾信、吳梅村這樣的作家。前者之需要研究，無須多言，而後者的需要研究，也並不難理解，其原因就是因為他們對歷史——文學史起了作用。我們如果無視他們的存在，不去研究他們的創作（他們繼承的方面，他們創作的成就得失，他們的創作給予後世的影響），那末，我們就會發現，我們所理解的或者寫出的文學史，就會像是失去了某些環節的鎖鏈，雖然很長，但是却斷了鏈了，連接不起來了。譬如我們不研究庾信，就不知道思歸精神、漢魏風骨和正始之音對他的深刻影響，這無異等於掩蓋了以上這些優秀文學的積極作用。然而，上述這種優秀文學的歷史性的積極作用，對於一個文學史研究者來說，他是不應該忽視的，忽視這種情況，就是忽視歷史，這就有負於一個史學者的職責。以上是就庾信的繼承方面來說的，再從庾信對後世的影響來說，文學史家幾乎一致公認庾信開闢了唐代文學的先河，杜甫說：「庾信文章老更成，凌雲健筆意縱橫。」（戲為六絕句）「庾信生平最蕭瑟，暮年詩賦動江關。」（詠懷古迹）「清新庾開府，俊逸鮑參軍。」（春日憶李白）等等。杜甫極口稱贊庾信，除抒發了異代同心的感慨外，自然也表明了他接受庾信深刻的影響。當然，庾信對唐代文學的先導作用，主要並不僅僅是對某些作家的影響，而是由他所引發的區別於唐以前的文學的真正唐代文學的開端。

吳梅村的詩，在明清之際的詩壇上，曾產生過重大影響，被號稱為「梅村體」。所謂「梅村體」，主要是指他的歌行。梅村的歌行，一方面是元、白歌行的繼承，同時也吸收了初唐四杰的壯采和他們歌行的特色。特別要指出的是，梅村的歌行，不僅僅是初唐四杰和元、白的繼承，而是有了重大的發展。其最突出的一點，就是用歌行來寫重大的歷史題材。梅村歌行具有史詩的價值，這原

是人所共知的。但梅村以歌行體來寫重大的歷史題材，並不是偶一爲之，而是作者特意這樣做的，詩人在臨終時曾說：「吾詩雖不足以傳遠，而是中之寄托良苦，後世讀吾詩而知吾心，則吾不死矣。」<sup>①</sup>可見詩人確是有深意的。所以在梅村的集子中，這種帶有史詩性質的歌行，就占有相當的比重，而他的成就也就顯得十分突出。梅村的歌行，不僅受優秀的文學傳統的影響，而且又有新的發展，又有新的突出的成就，因此他的歌行又給後世以很深遠的影響。所以一部文學史，如果避開吳梅村，那末對於明清之際詩歌的繼承和發展，就不容易說清楚，特別是對「梅村體」的產生和它的影響，就無法說明。

在梅村的歷史上，確實有一個氣節問題，比起當時其他一些人如夏允彝、夏完淳、陳子龍、瞿式耜、張煌言、侯峒曾、顧炎武、黃宗羲、王夫之等人來，他確是有愧的，甚至是有罪的。這並不需要史家爲他迴避掩飾，就連他本人對此也沒有迴避掩飾過，他的《賀新郎》（病中有感）和《過淮陰有感》等詩詞，就是他的自我批判和他的心病的自我暴露。對於歷史人物的這種行爲，我們自應作出切合當時歷史的公正評價。但是，這樣的評價，並不應該影響人們對他的創作的研究。相反，這兩方面的工作都是我們應該做的，我們不應該顧了一面就丟掉另外一面。應該承認，吳梅村的詩歌的主要方面，無論是內容和形式，也就是思想和藝術，都達到了較高的成就。我們不應該因爲政治上的原因，就無視他在文學上的重大成就和在文學史上實際的影響和作用。

詩人的年壽不高，祇活了六十三歲。明清易代之際，他三十六歲。入清後又過了二十七年。其

注①：陳廷敬《吳梅村先生墓志》。

開順治十年（一六五三），迫於征召，仕清為秘書院侍講，遷國子監祭酒，順治十三年（一六五六），因嗣母之喪乞假歸里，從此不復再出。偉業以順治十年九月啓程赴京，至十一年初春抵達，以十三年十月乞歸離京，在京供職首尾不足三年。詩人臨終時，自敘事略曰：「吾一生遭際，萬事憂患，無一刻不歷艱難，無一境不嘗辛苦，實為天下大苦人。吾死後，欲以僧裝，葬吾於鄧尉，靈巖相近，墓前立一圓石，題曰詩人吳梅村之墓，勿作祠堂，勿乞銘于人。」<sup>①</sup>詩人自評為「天下大苦人」，其實這種「苦」，就是因為他不能象夏允彝、夏完淳、陳子龍那樣「慷慨多奇節」，不能在國破家亡的關頭，作一個激烈丈夫，却為當年沉吟不斷，草間偷活<sup>②</sup>，而他又是一個著名人物，歷史又不可能將他幸免，一旦巨大的考驗再次迫緊他時，他又沒有勇氣，沒有肝膽去死，於是無所逃于天地之間，祇好就範，也就因之「一失足成千古恨」，對社稷、對民族、對士論自知無可解釋，即使是「剖却心肝」也無地可置（「今置地」意謂今置何地也），即使是神醫華佗來，也無法解他的「腸千結」，最後自己得出結論：「竟一錢不值何須說」。這確實是他坦率的自剖，也就是這個「天下大苦人」的「苦」衷。

詩人逝世後，確是葬於鄧尉靈巖之間，其所以要「歛以僧裝」，是因為既不願服清朝的服色，又不敷也無顏再服明服，祇好用「僧裝」來避開這個矛盾。墓石上所以要題「詩人吳梅村之墓」，一方面是他本心確實不願做清朝的官，所以不肯題清朝贈的官銜，另一方面也不好再用明朝給他的官銜，而

注①：順州（吳梅村先生行狀）。

注②：見《梅村家藏稿》卷第二十一「貧新鄭·病中有感」，按此詞應作於順治十年召將北上因而大病之時，詳參考訂，見本書順治十年內。

他也確實稱得上是一個杰出的詩人，所以祇好如此題了。

從以上這些臨終的遺囑來看，也可以看出他對自己最後結局的安排，是費盡了苦心的。同時這些安排，也清楚地反映出了他的矛盾痛苦的心情。

梅村的墓，不知何時已湮沒了。民國年間，李根源曾去尋訪過，並曾記下了地址，但後來却已無存。前年正值我們在修改這部年譜的時候，却得到吳縣政協徐文魁兄給我的信，他願陪我去鄧州，十六日由徐文魁兄陪同，坐車先到光福，看司徒廟內清、奇、古、怪四棵漢柏，並詢寺僧以梅村墓遺址。寺僧指點歷歷如在目前，可惜天雨，不能親自帶我們去。我們依照指點，到了潭東高家前村，或云在石壁山南麓，在顧鼎臣墓鄰近。我們冒雨逕到該處，一路都是山間曲折小道，兩旁滿山皆古梅及桂樹，當時正值桂花盛開，香溢十里。我們在一個小山坳的坡上找到了顧鼎臣墓的位置，下臨太湖，風景清幽之極。然而，四顧茫茫，吳梅村墓却杳無踪跡，我們祇得悵然而歸。當時我曾得詩云：

飄蓬萬里覓君墳。百樹梅花對舊村。

嗚咽猶聞太湖水，茫茫何處著吟魂。

但是過了不久，又得徐文魁兄來信，說終於找到了吳梅村墓，並找到了墓碑，墓碑上果然是刻「詩人吳梅村之墓」。還給我寄來了一張照片，我得此消息，高興極了，可惜照片不很清楚，我決心再去蘇州實地調查。十二月二日，先到揚州，五日到蘇州，仍由吳縣政協派車，文魁兄因急事他出，由崔長燦兄陪同，因為他們早已去過，所以車子很容易地開到了高家前村，找到了發現墓碑的村民花農周德



忠同志，由他帶領去看墓碑。原來墓碑已作爲鋪橋的石板，因爲我在上次調查時，曾囑咐村民注意石橋、石道上之用石，因此引起了他們的注意，果然從石橋上找到了此碑，隨即把它取了下來。我們看過墓碑，拍了照，再由周德忠同志帶我們去看墓地。墓已平掉，墓地上是大片梅林，我們去時，恰好村民在梅林里勞動。周德忠指着一位老太太對我說，她就是早先吳家的守墓人。我向老太太詢問她的名姓，她始終不肯說，祇是給我指明了吳墓的原址。經她指點，還可看到未拆掉的部分磚砌墓基。我將墓地拍了照，想給這位老太太拍照，她執意不允，祇好乘她不注意時，拍了一張。

梅村墓實際上離我們上回去過的地方不足半里，只是一在兩面，一在北面，正是南轅北轍，盡管近在咫尺，也無從找到它了。

經過兩次長途奔波，終於把久已湮沒無聞的大詩人吳梅村墓找出來了，這真是意外之幸。我將此事告訴了九十四歲的老畫家朱杞瞻老先生，請他爲作一圖以存紀念，杞老欣然命筆，爲我作了一幅鄧尉訪梅村墓圖，之後，王運天兄又爲我求得老畫家沈子丞老先生畫了一幅。梅村生前，曾有禹之鼎所作像，即印入家藏稿者，此圖是否尚存，不得而知。此外，還有顧見龍所作，今尚存，已印入《明清人物肖像》。惟梅村墓，三百年來，尚未聞有繪之者，有之，則始自今日朱、沈諸老，我敢肯定，以朱杞老、沈子丞這樣的大手筆，爲三百年前大詩人之墓所作圖，自必傳之久遠，無可疑者，則亦可爲他日尋吳墓者，增一依據矣。然而我更希望詩人吳梅村之墓能得到當地政府的重視並予以恢復。

我要謝謝陪同我的徐文魁、秦偉、雪珊、苗影、崔長燦及太湖公社諸同志，更要謝謝高家前的花農周德忠同志，是他最後找出了「苦被人呼吳祭酒，自題圓石作詩人」的墓碑「圓石」。此石自康熙十年辛亥（一六七）至今，已歷三百一十四年，竟能失而復出，重見天日，也算是梅村之幸了，爲此

吳梅村年譜

我又寫了一首詩：

天荒地老一詩翁。獨立蒼茫哭路窮。  
千古艱難惟一死，傷心豈獨屬婁東。

一九八五年八月二十一日夜一時，寫畢於京華瓜飯樓。

一九八五年八月二十五日，改定於金陵旅次，時寓南京飯店南樓。

## 凡例

一、明末清初大詩人吳偉業的年譜，舊有顧師猷的《梅村先生年譜》、日本人鈴木虎雄的《吳梅村年譜》和馬導源的《吳梅村年譜》三種。馬譜完全是抄襲鈴木譜，而顧譜與鈴木譜又都過於簡略，而且謬誤甚多，大有補充、修訂的必要，因此筆者在舊譜的基礎上重作新譜。本譜旨在通過資料的匯集，盡可能詳盡地勾畫出吳偉業一生的行跡，反映出他的思想及創作發展的道路來。

二、對於所援引的資料中的事實及其時間方面的謬誤，均加以辨正，而對於資料所反映的政治思想傾向，則一般不作評論，讀者可以自明。

三、有些資料需要重複引用時，若引文不長，為免去讀者翻檢之勞，則全文照錄，若引文較長，則注明第一次引錄之處。

四、譜中援引吳偉業的著作時，一般皆擇要引錄。至於佚作，則全文照錄。為了便於讀者了解筆者所鈎輯的全部吳偉業佚作，同時也因為有些佚作無法繫年，因此譜後特附錄《吳偉業佚作輯存》一卷。

五、吳偉業交游甚衆，為了使讀者能夠通過吳偉業的交游了解他的立身處世，譜中對於凡是與吳偉業關係比較密切的人物，一般都附有傳記材料。如果該人物的傳記材料有若干種，則從中選擇

能最清楚地反映出其思想與政治態度的一種。傳記材料見於該人物與吳偉業開始發生直接關係的那一年譜文的注解之中。

六、爲了便於了解吳偉業生活與創作的時代背景，在每一年譜文的前面都簡要地記有重要的時事。時事部分比較多地參考了齊思和、劉啓戈、龔崇峻、剪伯贊編著的《中外歷史年表》。

七、吳偉業親友的生卒，凡已見於吳榮光《歷代名人年譜》和姜亮夫《歷代人物年里碑傳綜表》而又沒有異說的，譜中不再注明出處。

八、譜中人物考中進士的年份，依據朱保炯、謝澱霖的《明清進士題名碑錄索引·歷科進士題名錄》。

九、譜中年、月、日，一律採用夏曆。但於年份下注明公曆，以便閱讀。月、日則不書公曆，以免煩瑣。

## 傳 略

吳偉業，字駿公，號梅村，又號梅村居士、梅村道士、梅村叟、鹿樵生、灌隱主人、大雲道人、舊史氏、外史氏、國史氏。江南太倉州人。

顧澗《吳梅村先生行狀》（以下簡稱《狀》）：「先生諱偉業，字駿公，姓吳氏。」

周亮工《讀畫錄》卷一：「吳祭酒偉業，字駿公，晚號梅村。」又，陳廷敬《吳梅村先生墓表》（以下簡稱《表》）：「晚自號梅村。」

按，鄭方坤《國朝名家詩鈔小傳》卷一，民國《吳縣志》卷七十六《列傳·流寓》二，蔡珩因《清代七百名人傳》第五編之吳偉業傳皆云：「吳偉業，字駿公，一字梅村。以梅村爲字，顯誤。古人名與字相表裏，而「梅村」與「偉業」之義無涉。又，偉業以「梅村」爲號，始於清順治初年，時僅三十餘歲（參見順治二年譜），後二十餘年方卒。周亮工、陳廷敬謂偉業「晚號梅村」，亦于事實不符。余讀《玉琴齋詞》卷首吳偉業序末署：「順治庚子中秋前五日梅村居士題。」

李漁《尺牘初徵》卷首吳偉業序末署：「戊申秋日梅村叟題於奇懷室。」

杜登春《尺牘詩集》卷首吳偉業序末署：「戊申秋日梅村叟題於奇懷室。」

與鹿樵生一見，遂欲以身許。『鹿樵生』，吳翌鳳《吳梅村詩集箋注》卷六：『先生自號』。

按，吳翌鳳謂『鹿樵生』取義於《列子》『蕉鹿之說』，然『樵』與『蕉』音，義悉異，吳說非是。《梅村家藏稿》卷五十《先伯祖玉田公墓表》：『余家世鹿城人。』鹿城，為崑山之別稱，鹿樵之義當取此。

吳偉業《株陵春傳奇序》末署：『灌隱主人漫題。』《舞劇通天臺》、《臨春閣》皆署：『灌隱主人著。』

陸時化《吳越所見書畫錄》卷六《國朝王廉州臨北苑瀟湘圖立軸》吳偉業題詩末署：『大雲道人吳偉業梅村。』

吳偉業《綏寇紀略》卷一末之論斷署『舊史氏曰』，卷四、五、六、七、九末之論斷署『外史氏曰』。《梅村家藏稿》卷五十二《柳敬亭傳》、《汪處士傳》、《吳淑人傳》之論斷皆署『舊史氏』，同卷《謝封翁傳》之論斷署『國史氏』。《清史列傳》卷七十九本傳：『吳偉業，江南太倉人。』《清史稿》卷四百八十四本傳：『吳偉業，字駿公，太倉人。』

按，乾隆《鎮洋縣志》卷一《封域類·沿革》記載，明弘治十年始設太倉州之建置，隸江南省蘇州府。清雍正初，太倉州升為直隸州。

七世祖字子才，河南人。元末避兵，遷居崑山。六世祖堉，字公式，又字式周。五世祖凱，字相虞，號冰驍，明宣德中官禮部主事。

顧師軾《梅村先生世系》以下簡稱《世系》：『七世祖子才，名無考，河南人。元末避兵，始遷蘇州崑山之積善鄉，配費氏。』

又：六世祖堉，字公式，以字行。明正統元年贈承德郎，行在刑部臺南司主事，配陳氏，封太安人（自注：考又字式周）。

又：五世祖凱，字相虞，號冰藥。卒祀鄉賢祠，配沈氏，再繼陳氏。」

按，「冰藥」當作「冰藥」。見《梅村家藏稿》卷十《京江送遠圖歌序》。

張采《太倉州志》卷十三：「吳凱，字相虞。父公式，早亡，遺腹生凱。幼時里胥見役，詣縣，陳有母，難遠離，願舉學。賢令芮鼎立免，遣就業。既以諸生善書，預修《永樂大典》，書成，賜金幣歸。膺貢入太學，中順天府鄉試。宣德中，授刑部廣東司主事，改行在雲南司。……再改禮部主客司。以母老乞歸，屢薦不仕。凱美風儀，器度整峻，又精敏，負治劇才。家居四十年，非公事不至公府。葉文莊盛尤重之，嘗曰：『鄉里作官，前輩當法吳丈，後輩當法蘊章。』蘊章，謂崑山孫瓊也。子愈。」

《世系》引葉盛《相虞公墓誌銘》：「祖才，父式周，母陳氏。公在妊而父亡。既生，公家復被災。母年尚少，甘貧守約，育而教之。公晚得子，而連得三子。卒成化七年七月十四日，壽八十有五。配沈氏，先卒。子三人：長恩，輸粟於官，授承事郎，次惠，次愈。女二人，壻顧恂、龔殷。……」

按，據《世系》，凱生年為明洪武二十年。

高祖愈，字惟謙，號蘊菴，成化十一年進士，官至河南參政。

《世系》：「高祖愈，字惟謙，號蘊菴。配夏氏。」

張采《太倉州志》卷十三：「吳愈，字惟謙，凱子。少穎敏強記，成進士，授南京刑部廣東司主事。久之，遷員外郎，郎中，進四川叙州知府，凡十二年，擢河南右參政，明年致仕。居林下者二十五年，

卒年八十四，少於父一歲。在留曹，持法忤中貴人，以矜嚴為其長器重。方薦才藩臬，會得叙州。叙在蠻夷中，不知有漢法。愈不鄙，精心撫結，行縣慮囚，多平反。慶符盜正晝劫縣，縣誣執二十七八人抵死。公鞠左驗，惟二人真，乃縱遣二十五人，後果獲餘盜。土官安黨，以馬湖叛。與叙比壤，臺司征大兵會叙。繁業城走，衆懼糾諸夷亂，愈曰：「繁將郡兵，或勝負，離果則一窮虜，所轄酋皆深仇，何自容。」因襲執，悉如愈算。後改設流官，羣酋復動郡印，墮境上，愈即疊好言諭，立解散。歸里，優游自奉，喜賓客，和謹得後進心，以是寬樂終其身。」

王實仁等《雲水文徵》：「姓氏考略：『吳愈，字惟謙，號蓮菴，居崑山，後遷婁。成化乙未進士……』」

按，吳愈未嘗遷太倉（婁），由崑山遷太倉者應為偉業祖諱。

《世系》引王世貞《吳遷菴贊》：「在郡九年，課農桑，興學校，戶口滋殖，風俗醇美，為諸郡最，而業已倦游矣。里居優游，自奉養，喜賓客，和謹得後進心。有女三人，歸陸伸、文徵明，皆名士，而歸王氏者有子同祖，以才入中秘，皆侍公周旋，以足寬樂於其身。」又引顧鼎臣《吳公惟謙墓表》：「卒於嘉靖丙戌五月十九日，年八十四。子男四：長東，浦江縣縣丞；次南，國子生；公仲弟惠無嗣，推以為後；次西，次守中，國子生。孫男：詩、訪、許、誌。」

按，據《吳公惟謙墓表》所記推算，吳愈生年為正統八年。

曾祖南，字明方，號方塘，官至鴻臚寺序班。

《世系》：「曾祖南，字明方，號方塘。賜內閣中書，後官鴻臚寺序班。以使事過家，為御史所論，謫江西建昌府幕官。配鄭氏，繼袁氏。」



吳氏三代仕宦，爲崑山名族。

張溥《七錄齋集·古文近稿》卷二《壽吳年伯母湯太淑人壽序》：「溥又聞吳氏爲崑陽上族，先生（指偉業父琨）祖裔，多公卿鉅人。」

顧《狀》：「吳爲崑山名族。」

祖議，字子禮，號竹臺，未仕。時家產中落，始遷太倉。

《世系》：「祖議，字子禮，號竹臺。以先生賈贈嘉議大夫、詹事府少詹事。幼贅於鄆郡王氏，遂居太倉。嗣室湯氏，封太淑人。」

顧《狀》：「祖贈嘉議大夫、少詹事，諱議，始遷太倉。《梅村家藏稿》卷三十七《錢臣廬五十序》：「余家自始祖以下，禮部（指吳凱）、大參（指吳愈）、奕世載德，中更喪落，子姓凋替。《卷五十》先伯祖玉田公墓表》：「余家世鹿城人，自禮部公以下，大參、鴻臚，三世皆葬於鹿城。公爲鴻臚長子，次即贈嘉議大夫、少詹事，諱議，余祖也。又次則諱諱，偉業四、五歲曾及見之，老且貧，衣食於卜肆。余祖嘗抱偉業於膝，顧叔祖而嘆曰：『爾知吾宗之所以衰乎？三世仕宦，廉吏之業，固足以傳子孫，爾伯祖實主其帑，用之爲飯食裘馬費，產遂中落。余與爾叔祖，庶出也，少孤，故皆貧。余祖亡後，祖母湯孺人每談及鴻臚公時事，輒言嘉議中，鹿城有倭難，伯祖自以私財募兵千餘人，轉戰湖潮間。兵敗，左右皆歿。得一健卒負之免。家遂以破。』」

父琨，字禹玉，一字蘊玉，號約齋，又號約叟，約庵。能文章，然屢試不中，遂以授書爲業。